

证券代码：830837

证券简称：古城香业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杨雪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,088,61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105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雪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310,34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606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吴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111,09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712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兰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2,51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06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俊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张全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胡慧然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陈庆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兰菊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李志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安丹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安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素娟女士为公司监事会副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9,77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38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均为到期换届续聘，符合公司治理的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，将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